**达州市达川区“十四五”社会保障规划**

（征求意见稿）

# 目 录

[第一章 “十三五”的主要成就和“十四五”面临的形势 ..................](#_bookmark0)

[第一节 “十三五”的主要成就](#_bookmark1)

[第二节 “十四五”的有利条件](#_bookmark2)

[第三节 “十四五”面临的挑战](#_bookmark3)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_bookmark0)

[第一节 指导思想](#_bookmark1)

[第二节 基本原则](#_bookmark2)

[第三节 主要目标](#_bookmark3)

[第三章 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创业](#_bookmark4)

[第一节 强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_bookmark5)

[第二节 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_bookmark6)

[第三节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_bookmark7)

[第四节 促进创业带动就业](#_bookmark8)

[第五节 支持发展新就业形态](#_bookmark9)

[第六节 全面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_bookmark10)

[第四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_bookmark11)

[第一节 提升社会保险覆盖面](#_bookmark12)

[第二节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体系](#_bookmark13)

[第三节 提升社会保障待遇](#_bookmark14)

[第四节 推进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_bookmark15)

[第五节 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管](#_bookmark15)

[第六节 提升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水平](#_bookmark16)

第七节 健全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第八节 加大建设保障性住房力度

[第五章 构建更加和谐的劳动关系](#_bookmark30)

[第一节 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_bookmark31)

[第二节 深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_bookmark32)

[第三节 提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效能](#_bookmark33)

[第四节 全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_bookmark34)

[第六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_bookmark50)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_bookmark51)

[第二节 加大经费保障](#_bookmark51)

[第三节 强化推进实施](#_bookmark52)

[第四节 强化监督考核](#_bookmark53)

达州市达川区“十四五”期间社会保障规划重点项目

达州市达川区“十四五”社会保障规划

为进一步推进全区社会保障事业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更好地发挥社会保障事业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根据《达州市达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达州市达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特制订达川区“十四五”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对“十四五”时期（2021年—2025年）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扩大就业等工作规划如下。

第一章 “十三五”的主要成就和“十四五”面临的形势

第一节 “十三五”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面对经济下行的巨大压力，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我区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仍然取得了显著成就。在促进就业方面，统筹城乡就业工作迈出坚实步伐，积极就业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就业总量持续增加，就业结构进一步改善，就业局势保持稳定。“十三五”末，城镇累计新增就业3.17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 %以内，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0.11万人。在社会保障方面，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制度不断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与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轨，原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与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整合，生育保险与医疗保险整合，建立了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部分社保基金征收职能划转税务机关，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成。全民参保计划顺利实施，社会保险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到“十三五”末期，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取得重大突破，统筹层次和待遇水平稳步提高，基本养老保险覆盖超过79.9万人次，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超过109万人，社会保险基金运行总体安全可持续。社会保险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养老保险待遇持续上调，医疗保险报销范围、报销比例不断扩大，失业保险待遇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同步上调，工伤保险待遇稳定上升，增加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全面建立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和灾害救助、医疗救助、特困供养、养老服务、福利慈善、失业救助、法律援助和公租房制度，提高了社会保障水平。到“十三五”末期，共医疗救助72.939万人次，救助金额8860万元。共发放城乡低保资金5.2亿余元。发放灾害救助资金1234万元，救灾棉被15894床，棉衣10397件。共发放特困供养资金1.4亿余元。共有社区日间照料中心75个，农村日间照料中心3个，农村幸福院60个。政府投资购买、新建和配建公共租赁住房共3653套，建筑总面积179999㎡（其中，已建成3295套、主体完工188套，正在建设170套）；共拆迁改造各类棚户区25040套，其中实物安置10207套，货币安置14833套，投资额1164505万元。

|  |  |  |  |
| --- | --- | --- | --- |
| 专栏1 “十三五”时期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 | |
| 指标 | 2015年  基数 | “十三五”  规划目标 | 2020年  完成数 |
| 一、就业 | | | |
| 1.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2.7] | [2.5] | [3.17] |
| 2.城镇登记失业率（%） | 4.03 | ≤4.1 | 3.96 |
| 3.转移就业农村劳动力人数（万人） | 30.9 | 30 | 30.11 |
| 二、社会保障 | | | |
| 4.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54 | 90 | 99 |
| 5.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2.1 | 2.5 | 1.08 |
| 6.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3.2 | 3 | 3.2 |
| 三、劳动关系 | | | |
| 7.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 96 | 90 | 96 |
| 8.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 100 | 95 | 96 |
| 四、公共服务 | | | |
| 9.乡镇（街道）、社区（村）就业社保服务机构标准化率（%） | 100 | 100 | 100 |
| 10.社会保障卡持卡人口覆盖率（%） | 80 | 98 | 98 |
| 注：[]内为五年累计数。 | | | |

第二节 “十四五”的有利条件

“十四五”期间，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促进就业和发展社会保障事业被放在经济社会发展更加突出的重要位置，十九大提出要健全有利于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促进机制，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随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四向拓展、全域开放”、市委建设“五个中心”等战略布局纵深推进，达川作为达州主城区核心组团，为我区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

第三节 “十四五”面临的挑战

“十四五”期间，经济发展形势严峻复杂，国民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和各种周期性、结构性、体制性因素交织叠加在一起。我区社保基金收入压力不断加大，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一方面，劳动力供大于求的矛盾依然明显。每年城镇新增就业岗位总量与需要在城镇就业的劳动者总量之间存在较大差距。部分农民工、被征地农民和通过公益性岗位、灵活形式就业的人员就业稳定性较差。部分企业“招工难”和部分劳动者“就业难”并存，技能劳动者短缺问题更加凸显，就业的结构性矛盾将在一定时期内加剧。另一方面，随着新型城镇化加速和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剧及待遇水平的不断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支出急剧增加，基金收不抵支，给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仍需中央转移支付及本级政府兜底维持正常运转。各类社会保障历史遗留问题没有得到彻底解决，矛盾问题依然十分突出，需要在“十四五”期间逐步解决。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振兴战略支点”发展定位，坚持“奋进达川、先行示范”工作基调，突出“重塑产业、更新城市”首要任务，构建“一核两区六组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全面建成覆盖全民、城乡统筹、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不断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不断完善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体系，提高社会救助工作水平，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达川贡献力量。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以人为本，共享成果。注重经济增长对就业和社会保障能力的拉动作用，通过经济发展不断增加就业岗位，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增大政府的投入力度，增加财政用于公共就业和社会保障的支出。保障群众的基本生活，不断提高生活水平。

2．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全面协调推进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坚持促进公平、筑牢底线，强化制度公平，建立和完善平等的就业制度，缩小城乡社会保障差距，加强各地区的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增强对特困人员、重点优抚对象、重度残疾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范围的孤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等贫困群众基础性、兜底性保障。

3．整合资源，综合利用。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整合就业和社会保障的相关政策，发挥政策的叠加效果。加强区域合作，促进资源共享。打破部门界限，统筹管理政府的同一种资源。通过资源整合，更好地方便群众，节约土地和资金，提高服务效能。

1. 远近结合，服务大局。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积极探索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全市建设“五个中心”等战略布局的实施路径，提升社会保障服务保障全局的能力。

|  |  |  |  |
| --- | --- | --- | --- |
| 专栏2 “十四五”时期主要指标 | | | |
| 指标 | 2020年 | 2025年 | 属性 |
| 一、就业 | | | |
| 1.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 [3.17] | [>2.0] | 预期性 |
| 2.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5.5 | 预期性 |
| 3.城镇登记失业率（%） | 3.96 | ＜4.2 | 预期性 |
| 4.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次（万人次） | [2.25] | [1.5] | 预期性 |
| 5.其中：农民工参加职业培训人次（万人次） | [0.35] | [0.2] | 预期性 |
| 6.转移就业农村劳动力人数（万人） | 30.11 | 15 | 预期性 |
| 7.其中：省内转移人数（万人） | 7.3 | 5 | 预期性 |
| 二、社会保障 | | | |
| 8.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99 | 99.5 | 预期性 |
| 9.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1.08 | 0.66 | 约束性 |
| 10.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3.2 | 1.87 | 约束性 |
| 11.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4.47 | 5 | 约束性 |
| 12.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 94.01 | 依据人口变化动态调整 | 预期性 |
| 13.新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金额（亿元） | 0.95 | [≥1.2] | 预期性 |
| 三、劳动关系 | | | |
| 13.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 62 | 63 | 预期性 |
| 14.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 96 | 98 | 预期性 |
| 四、公共服务 | | | |
| 15.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万人） | 109 | 66 | 预期性 |
| 16.其中：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 | 14.74 | 60 | 预期性 |
| 注：[]内为五年累计数。(2020年完成情况含高新区和经开区人数） | | | |

第三节 主要目标

努力实现更加充分的就业，就业结构性矛盾明显缓解，劳动者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劳动关系总体和谐，就业局势基本稳定。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险体系，完善全民参保登记办法，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建立公务员（含参公管理人员）工伤保险政策，完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基金征收职能与国家和省市同步划转税务机关。继续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大力开展社会保险扩面，强化基金征收、清欠，缩小收支差距。不断提高社会保险保障水平，按国家和省市政策同步调整养老、医疗、失业保险待遇。医疗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医疗保障制度更加成熟，基本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重要机制和医药服务供给、医保管理服务等关键领域的改革任务。全面开展新时期“互联网+人社”信息化建设，与省、市同步建成现代化社会保险经办系统，实现社保业务全面信息化经办目标。

到“十四五”末期，实现全区城镇累计新增就业2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2%以内。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明显增加，就业率达到当年全国总体水平。城镇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99.5%以上，失业保险参保0.66万人，工伤保险参保1.87万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5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依据人口变化实行动态增长，确保应保尽保。医疗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在政策范围内的住院费支付比例分别稳定在80%、70%左右，实现更好保障病有所医的目标。

第三章 推动实现高质量就业创业

健全有利于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的促进机制，加快提升劳动者技术技能素质，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缓解结构性就业矛盾，有效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第一节 强化落实就业优先政策

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将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支持规范新就业形态发展，培育新的就业增长极。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拓宽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转移输出就业和返乡创业渠道，统筹推进城乡就业。全面落实援企稳岗政策，支持企业稳定和增加就业岗位。稳定拓展社区服务岗位。进一步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政策制度障碍，营造更加公平的就业环境。

第二节 健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健全覆盖城乡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重点补齐农村地区、易地扶贫搬迁大型安置区服务设施短板，推进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向社区（村）延伸。推进就业实名制，实施精准识别、精细分类、专业指导的分级分类公共就业服务。推进“互联网+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打造线上线下融合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开展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示范城市、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开展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打造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品牌。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广泛深入参与就业服务，推进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与社会民营机构合作。探索建立就业服务专家站和就业创业指导专家服务团，为服务对象提供专业化服务。健全就业需求调查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有效防范系统性、规模性失业风险。加强职业指导人员、创业指导人员等专业化队伍建设，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能力。

第三节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坚持把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作为重中之重，完善就业创业支持体系，结合实施产业升级、区域发展、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开发适合青年群体的就业岗位，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落实引导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政策措施，统筹实施“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开展“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学习宣传活动，引导更多毕业生到城乡基层、艰苦边远地区就业。加强求职招聘、职业指导、职业培训、就业见习、创业实践平台等建设，强化困难毕业生和长期失业青年就业帮扶。严格执行失业登记、职业介绍、职业培训、职业指导、生活保障联动机制。落实执行城乡的就业援助制度，强化就业困难人员动态管理，对通过市场渠道难以实现就业的人员实行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做好大龄劳动者就业帮扶。统筹促进妇女、退役军人、退捕渔民、残疾人等群体就业。

第四节 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积极推进创业带动就业扶持政策落地，加大对初创实体提供场地支持、租金减免、税收优惠、创业补贴、创业培训补贴等扶持力度。落实创业担保贷款、税收优惠等政策。支持风险投资、创业投资等发展，拓宽创业投融资渠道。根据上级安排积极组织参加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峰会、创业博览会、创业沙龙、项目巡诊等活动。实施全省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实现培训1500人次。实施重点领域创业带头人培养计划，鼓励引导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创新创业。

|  |
| --- |
| 专栏3  就业创业促进计划 |
| 01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行动  实施“三支一扶”、西部志愿者等服务基层计划。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支持毕业生创业创新，常态化开展专项招聘，对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开展实名制就业帮扶。  02 就业见习基地建设  加快建设具有行业代表性、符合我区产业发展方向和青年需求的见习基地。支持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政府投资项目、科研项目等设立见习岗位，提高岗位质量。打造一批市级示范就业见习基地。  03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金秋招聘月等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帮助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  04 就业统计基础提升计划  改革完善城镇新增就业、登记失业统计工作，强化对人力资源市场供求状况、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失业动态监测企业、就业转失业人员等指标的监测。 |

第五节 支持发展新就业形态

支持网络零售、移动出行、快递物流、线上教育培训、互联网医疗、在线娱乐等新业态发展，创造更多新业态岗位。推进就业创业补贴政策实施，加大对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就业创业帮扶力度。完善就业管理服务和统计制度，将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纳入就业管理服务与统计范围，平等享受政府促进就业优惠政策。加快推进适应新就业形态发展的劳动用工、工资支付、社会保障等权益维护机制，统筹处理好促进新经济新业态发展和维护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利益关系。

第六节 全面提升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

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和重点群体、重点行业领域专项培训计划，打造达川职业技能培训品牌，提高劳动者适应技术变革和产业转型能力，形成人力资本提升和产业转型升级良性循环。大力开展先进制造业产业工人技能培训，全面落实企业新型学徒制，广泛开展新业态新模式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开展新职业培训特别是数字经济领域人才培养。广泛开展新职业技能竞赛活动。鼓励企业联合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广泛开展定向、定岗培训，提升职业技能培训实效。引导各类培训主体加强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推动线上线下培训有机结合。以电子社保卡为载体，全面推行电子培训券。完善职业技能标准、培训大纲、职业培训包和职业技能培训教材，推进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提升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

|  |
| --- |
| 职业技能培训专项行动  专栏4 |
| 01 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健全覆盖城乡全体劳动者、贯穿劳动者学习工作终身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和劳动者自主选择、市场配置资源、政府依法监管的职业培训工作机制，实现培训对象广覆盖、培训类型多样化、培训等级多层次、培训载体多元化、培训管理信息化。  02 职业技能提升行动  坚持“愿培尽培、应培尽培”，面向企业职工和重点就业群体持续开展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就业技能培训、创业培训，全面提升城乡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15000人次以上。 |

1.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权责清晰、保障适度、应保尽保原则，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提升社会保险覆盖面

通过多样化渠道、手段进行宣传社会保险相关政策，加强社会保险扩面力度，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实现职工养老保险法定人群全覆盖，积极促进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等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落实对缴费困难群体帮扶政策、利用全民参保系统等信息化平台促进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全民参保。全面实施《四川省工伤保险条例》，持续推进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推动落实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等6类从业人员纳入工伤保险参保范围。实现医疗保障制度全覆盖，到“十四五”末期，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5万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依据人口变化实行动态增长，确保应保尽保。全面落实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制度衔接政策，推进医疗保险关系在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的转移接续。

第二节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

1、推动落实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完善。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平稳运行。落实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加强工伤预防和工伤康复，实施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

2、进一步完善多层次的城乡居民医疗救助体系，建立管理科学、标准合理、程序简便、操作规范的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制度，加强医疗救助政策与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的衔接，统筹集中各类医疗救助资金，加大医疗救助力度，建立救助对象及时精准识别机制，科学确定救助范围。全面落实资助重点救助对象参保缴费政策，健全重点救助对象医疗费用救助机制。建立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

3、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严格执行全省医保目录。创新医保协议管理，简化优化医药机构定点申请、专业评估、协商谈判程序，突出行为规范、服务质量和费用控制考核评价，完善定点医药机构退出机制。**持续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医保基金总额预算办法，推行以DRG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推广医疗康复、慢性精神疾病等长期住院按床日付费，门诊特殊慢性病按人头付费。

第三节 提升社会保障待遇

落实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待遇调整相关政策规定，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及时调整参保人员的社会保险待遇。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均筹资标准及保障水平，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在政策范围内的住院费支付比例分别稳定在80%、70%左右。完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门诊费用统筹与支付机制，将普通门诊纳入保障范围。改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建立健全门诊共济保障机制。逐步提高生育保险待遇。

1. 推进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

全面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围工作，充分发挥集中带量采购在深化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中的引领作用，推进医保、医疗、医药联动改革系统集成，增强医药服务可及性。促进医疗服务能力提升，保障群众获得优质实惠的医药服务。

第五节 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管

落实国家和上级人社部门有关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基金监督政策。健全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防控体系，推进基金监督数字化转型，强化基金网络监管。加大行政监督力度，将监督业务延伸到社保、医保业务经办规程执行、内控健全及内控执行等环节。完善行刑衔接机制，建立公、检、法、司以及民政、卫健等联席机制，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违法行为。加强收支数据分析，健全基金预测预警制度，促进社会保险基金长期平衡。强化基金预算管理，实现全程预算监督。加强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人员信息管理，实现多部门联合惩戒。

第六节 提升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水平

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提升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水平的相关要求，加强经办队伍服务能力和专业化建设，提升经办精确管理和精细化服务水平。提升数据质量，拓展数据共享促进“一网通办”、拓宽经办“不见面”服务范围，加快推动社会保险经办数字化专项。加强个人信息保护，保障社保数据安全。

|  |
| --- |
| 社会保险经办专项行动  专栏5 |
| 01 社会保险精准扩面行动  通过数据共享比对和数据筛查清理，摸清参保底数，精准推进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参加基本养老保险。支持灵活就业的新业态就业人员以个人身份在公共服务平台办理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查询、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业务。  02 社会保险公共服务效能提升行动  推进社会保险信息系统优化升级，落实 “全省通办”和“川渝通办”“跨省通办”。严格执行社会保险网上经办服务指南等标准，落实社会保险经办规程，打造标准化服务平台，统一办理流程，精简办事材料，推进“打包办”“提速办”“承诺办”。深化系统行风建设和练兵比武，改进加强作风，提升能力素质，为群众提供更加温暖的经办服务。  03 社会保险风险防控提升行动  推行社会保险风险数字化智慧监控。加强数据共享对比、核查校验，提升基础数据质量，精准识别风险点，加强线上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靶向检查、数据稽核和委托第三方审计评估，开展全覆盖、全天候、全环节风险防控。 |

第七节 健全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一是建立健全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机制，推动全区低收入家庭认定信息比对工作；二是完善低保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的联动机制，确保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不低于全市保障标准，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不低于按年度动态调整后的国家扶贫标准。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的有效衔接，将全区丧失劳动能力、难以通过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实现脱贫的，全部按低保程序纳入农村低保保障范围；三是加强特困供养工作，不断提高供养能力和服务水平；四是继续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按规定发放补贴资金；五是拓宽线上、线下慈善募捐渠道，引导社会组织及社会工作专业力量参与，鼓励促进志愿服务；六是加大对孤儿和困境儿童的帮扶力度，让他们与同龄儿童一样健康快乐成长；七是完善养老服务及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加大敬老院改造提升力度，在2024年前，完成5所敬老院消防改造，“十四五”期间新建1-2个公办养老机构，1-2所民办养老机构，大力培育残疾人社会托养机构，扩大残疾人托养受益面。不断提高养老机构的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大力发展护理床位，充分发挥养老机构在集中照料失能老年人的支撑作用，加快形成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提高残疾人托养服务能力。

第八节 加大建设保障性住房力度

加快完善以公租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实物保障与货币补贴并举的多渠道供给的住房保障体系。坚持公租房“保基本”的定位，对有住房困难的城镇低收入家庭实行应保尽保，持续加大租赁补贴实施力度。探索试点共有产权住房制度，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建立完善的制度机制，全面整合各类土地、非居住存量房屋和闲置住房等资源，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的住房困难问题。“十四五”期间，计划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1800套（70㎡/套），新增受益住房保障家庭数1800户。

第五章 构建更加和谐的劳动关系

坚持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落实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体制机制，切实保障职工和企业合法利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第一节 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深入贯彻落实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实施意见，创新劳动关系基层治理方式和治理模式，发挥基层协同治理作用，推动基层落实劳动关系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社会协商协调机制。深化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积极推进基层乡镇街道、企事业单位调解组织建设，努力构建多渠道、多层次、多样化的调解工作组织网络。加强劳动关系形势分析和风险预警，加强对企业经济性裁员的监测、规范和引导，包容审慎管理新产业、新业态下的劳动用工新模式，规范劳务派遣、非全日制用工、企业裁员等劳动用工行为。重点提高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和履行质量，普及电子合同，实现劳动合同签订全覆盖。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行动，强化劳动关系协调员队伍和基层能力建设，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劳动规章制度、提升用工管理水平，更有力地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
| --- |
| 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行动  专栏6 |
| 01 和谐劳动关系示范引领计划  打造100名金牌劳动关系协调员、5家金牌协调劳动关系社会组织、3家金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培育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服务千户新企业用工。  02 重点企业用工指导计划  以用工规模较大、生产经营存在较大困难的企业为重点，建立完善常态化的用工指导服务机制，帮助企业提升用工管理水平，特别是帮助指导特殊困难企业采取多种措施稳定工作岗位，充分发挥集体协商的重要作用，引导企业与职工共渡难关，有效防范化解劳动关系矛盾风险，稳定劳动关系。  03 企业薪酬指引计划  健全劳动力市场工资价位信息体系，执行制造业人工成本监测机制，加强企业薪酬调查和数据分析，及时公开发布、定向反馈薪酬信息，优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指导服务。 |

第二节 深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积极落实深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推进健全科学的工资水平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促进职工平均工资增长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做好企业薪酬调查业务培训，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配合市局完善最低工资保障制度，完善工资宏观调控指导机制。深入推进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国有企业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建立国有企业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推进国有企业工资分配信息公开。

第三节 提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效能

全面加强劳动争议处理工作，进一步完善仲裁工作制度，创新办案机制，加强办案监督指导，持续提升调解仲裁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和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劳动纠纷在仲裁阶段的终结率，提高劳动仲裁公信力。统筹完善调解工作制度，建立完善劳动仲裁速裁机制，提高仲裁结案率和调解成功率。发挥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作用，加强劳动争议预防和指导，引导建立内部申诉和协商回应制度，推动用人单位提高自主预防解决争议的能力。积极推进劳动争议仲裁队伍的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充实一线办案力量，强化工作保障，提升服务能力。探索开展“不见面服务”，统筹推进“互联网+调解仲裁”，提升案件处理智能化水平和服务当事人能力，引导劳动者和用人单位通过线上系统办理调解仲裁服务。加强调解、仲裁与诉讼衔接，建立健全裁审受理范围一致、裁审标准统一、裁审程序有效衔接的机制体制，提高争议处理效能。

第四节 全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持续推进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健全配套政策文件，落实各项保障工资支付制度，构建工程款拨付、工资专户管理、工资支付动态监控、欠薪应急救济保障等各环节制度闭环，高标准巩固“根治欠薪”工作成效。紧紧盯住工程建设领域特别是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欠薪，全面排查隐患，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职责，真正把功夫下在平时，扎实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工作，确保不因欠薪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和极端事件。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制度，组织实施保障工资支付、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清理整顿、劳动用工和侵害社会保险基金行为等业务相关的监察执法，积极开展相关专项执法行动。探索新就业形态劳动保障权益维护机制，推进智慧监察系统建设，完善监控预警功能，切实提高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

|  |
| --- |
| “两网化”治理建设计划  专栏7 |
| 完善劳动保障监察网格化建设标准，建立网格化管理考核机制，网格化管理达到95%。依托省级“智慧监察”，推进劳动保障监察网格化实施应用。 |

第六章 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规划对事业发展的导向作用，广泛调动各方面力量的积极性，强化组织领导和实施保障，确保实现“十四五”期间全区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各项目标。

1. 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社会保障规划实施工作，将该项工作纳入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点工作任务，确保规划如期完成。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社会保障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二是落实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单位、时间表和路线图，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为抓手，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三是强化法治保障。严格贯彻国家、省、市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坚持依法行政，多措并举增强社会保障法治意识，营造良好氛围。

第二节 加大经费保障

加强财政投入保障，科学制定财政预算方案，每年将当年的重要项目、业务工作纳入预算。健全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积极争取上级有关部门对达川区社会保障事业的支持，加大就业创业和社会保障专项资金投入，支持公共实训基地等重大项目的实施，保障公共服务机构建设和正常运转，提高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的供给水平。

第三节 强化推进实施

加强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制定规划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方案，将规划实施与年度工作相结合，落实各项责任。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督导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提高公共服务质效。加强各业务领域之间、横向部门之间的政策协调、信息共享和资源整合，促进全区社会保障事业的协调发展。

第四节 强化监督考核

强化监督考核，将社会保障规划落实纳入目标绩效考核范围，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和情况分析，强化过程监督，定期研判会商，加强预警监测，确保规划落地。各地各部门每年对当年重点项目推进和目标任务落实情况进行1次总结分析，评估规划实施效果，分析研究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对策建议，结合上级新的要求，实时调整规划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达州市达川区“十四五”期间社会保障规划重点项目库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亿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开工时间(年) | 预计完工时间(年) | 项目建设地址 |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 总投资 | “十三五”完成投资 | “十四五”投资计划 | | | | | | 主要资金来源 | 项目责任单位 |
| 总计 | 2021年投资计划 | 2022年投资计划 | 2023年投资计划 | 2024年投资计划 | 2025年投资计划 |
|
| **合计： 5个** | | |  |  |  |  | 6.251 | 3.5 | 2.751 | 0.5067 | 1.55 | 0.2443 | 0.4 | 0.05 |  |  |
| **教育培训** | **1** | 公共实训基地 | 2022 | 2023 | 百节镇 |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8671平方米（约13亩），总建筑面积4600平方米。公共实训基地规划新建综合楼1栋（包括实训车间、教室、信息发布与咨询室、办公室、会议室、档案室和计算机中心机房）。 | 0.23 |  | 0.23 | 0.0067 | 0.15 | 0.0733 |  |  | 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 区人社局 |
| **养老服务** | **2** | 达川区老年养护中心建设项目 | 2021 | 2023 | 石桥镇永进社区 | 设计床位300张，占地面积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000平方米。修建老年生活、活动、管理及附属用房和相关设施设备。 | 0.341 |  | 0.341 |  | 0.3 | 0.041 |  |  | 中央预算资金 | 区民政局 |
| **养老服务** | **3** | 达川区失能失智老年养护中心 | 2023 | 2025 | 管村镇 | 设计床位300张，占地面积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500平方米。修建老年生活、活动、管理及附属用房和相关设施设备。 | 0.48 |  | 0.48 |  |  | 0.03 | 0.4 | 0.05 | 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 区民政局 |
| **养老服务** | **4** | 达州南方康养中心 | 2020 | 2022 | 杨柳街道 | 项目建筑面积51.8855万平方米，设立1036张床位，修建老年生活、活动、管理、医疗保健康复及附属用房和相关设施设备。 | 5 | 3.5 | 1.5 | 0.5 | 1 |  |  |  | 自筹资金4.4258亿中央补短板资金0.5742亿 | 区民政局 |
| **养老服务** | **5** | 达川区鑫同创养老服务中心 | 2022 | 2023 | 杨柳街道 | 占地面积26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内设小型诊所一座，并为所在社区提供助餐、助洁等延伸服务。 | 0.2 |  | 0.2 |  | 0.1 | 0.1 |  |  | 自筹资金 | 区民政局 |